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赎回后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11月25日召开了2020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额度不超过人民币3.8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及确保资金安全的情况下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0年11月10日公司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8）。

近期，公司与下列金融机构签署相关协议，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的理财产品进行赎回并继续使用部分闲置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现就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赎回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1年3月10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购买了金额为4,000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3月18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10）。截止目前，由于“华泰证券晟益第21001号（螺纹钢期货）收益凭证”赎回条件已满足购买理财产品合同的约定条款、“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1001号（热卷期货）收益凭证”到

期，公司赎回上述理财产品，收回本金并实现收益分别为10,084,931.5元、20,111,428.08元。

公司于2021年4月15日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向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晋原分理处购买了金额为1,200万元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4月19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1-049）。截止目前，由于该理财产品到期，公司赎回上述理财产品及收回本金并实现收益为12,028,076.71元。

同时，公司已将募集资金（含本金、利息及理财收益）全部存放至相应募集资金专户。

二、本次购买理财产品基本情况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金额 (万元) | 产品 起息日 | 产品 到期日 | 预计年化 收益率 | 产品类型 | 资金 来源 |
|----------------|--|------------|----------------|----------------|-----------------|---------------|----------|
| 华泰证券股份 有限公司 |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聚益第21001号(螺 纹钢期货)收益凭证 | 1,500 | 2021年 5月18日 | 2021年 6月28日 | 1.00%- 4.50% | 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 | 募集 资金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聚益第21002号(螺 纹钢期货)收益凭证 | 1,500 | 2021年 5月18日 | 2021年 6月28日 | 1.50%- 3.20% | 本金保障型 收益凭证 | 募集 资金 |

三、关联关系

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与上述理财产品受托方均不存在关联关系。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防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1、虽然投资产品均经过严格的评估，但受金融市场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上述投资受到宏观市场波动的影响；

2、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的介入，因此短期投资的实际收益不可预期；

3、相关工作人员的操作和监控风险。

（二）风险防控措施

1、公司进行现金管理时，将选择流动性好、安全性高并提供保本承诺、投资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的投资产品，明确投资产品的金额、期限、投资品种、双方的权利义务及法律责任等。

2、公司财务部、内审部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进展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及时报告公司董事长，并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将根据公司经营安排和资金投入计划选择相适应的理财产品种类和期限等，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正常进行。

4、董事会应当对投资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 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做好相关信息披露工作。

五、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在保证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本次公告日前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不含本次）

| 受托方 | 产品名称 | 金额 (万元) | 产品 起息日 | 产品 到期日 | 预计年化 收益率 | 产品 类型 | 是否 赎回 | 实际收益 (万元)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金融城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机构客户) | 18,000 | 2020 年 11 月 30 日 | 2021 年 3 月 2 日 | 1.50%- 3.50% | 保本保最低 收益型 | 是 | 68.05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金融城支行 | 7 天通知定期存款 | 2,000 | 2020 年 12 月 2 日 | 2020 年 12 月 16 日 | 支取日人 行 7 天通知 存款基准 利率上浮 40% | 定期存款型 | 是 | 1.55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 结构性存款 2020 年第 43 期 | 6,000 | 2020 年 12 月 1 日 | 2021 年 3 月 1 日 | 1.54%- 3.20% | 保本浮动收 益型 | 是 | 47.34 |

| | | | | | | |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 3,200 | 2020 年 12 月 4 日 | 2021 年 1 月 7 日 | 2.0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是 | 6.29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晟益第 20001 号（热卷期货）收益凭证 | 2,000 | 2020 年 12 月 4 日 | 2021 年 5 月 28 日 | 4.6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是 | 15.63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7321 期 | 1,000 | 2020 年 12 月 18 日 | 2021 年 2 月 23 日 | 3.30% |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 是 | 6.15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27 号（白银期货）收益凭证 | 2,000 | 2021 年 2 月 9 日 | 2021 年 3 月 11 日 | 3.5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是 | 7.77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 | 中国工商银行保本型法人 35 天稳利人民币理财产品 | 2,500 | 2021 年 1 月 29 日 | 2021 年 3 月 4 日 | 2.0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是 | 4.91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晋原分理处 | “汇利丰”2020 年第 6406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2,000 | 2020 年 12 月 29 日 | 2021 年 3 月 26 日 | 1.40%-2.90%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是 | 13.82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证券晟益第 21001 号（螺纹钢期货）收益凭证 | 1,000 | 2021 年 3 月 10 日 | 2021 年 5 月 13 日 | 1.00%-5.0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是 | 8.49 |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001 号（热卷期货）收益凭证 | 2,000 | 2021 年 3 月 10 日 | 2021 年 5 月 7 日 | 1.40%-3.5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是 | 11.14 |
|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晋原分理处 | “汇利丰”2021 年第 4658 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 1,200 | 2021 年 4 月 15 日 | 2021 年 5 月 13 日 | 1.40%-3.05%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是 | 2.81 |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 21556 号（中证 500）收益凭证 | 1,000 | 2021 年 3 月 10 日 | 预定为 2021 年 6 月 24 日 | 1.50%-3.60% |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 否 | - |
| 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银河金山”收益凭证 7832 期 | 1,500 | 2021 年 3 月 10 日 | 2021 年 6 月 8 日 | 3.10% | 本金保障型固定收益类收益凭证 | 否 | - |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金融城支行 |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机构客户） | 12,000 | 2021 年 3 月 8 日 | 2021 年 6 月 8 日 | 1.30%-3.54% | 保本保最低收益型 | 否 | - |

| | | | | | | | | |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 | 中国建设银行单位结构性存款 | 6,000 | 2021年 3月15日 | 2021年 6月15日 | 1.54%- 3.60%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
|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大邑支行 | 法人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专户型2021年第065期B款 | 2,000 | 2021年 3月18日 | 2021年 6月22日 | 1.30%- 3.50% | 保本浮动收益型 | 否 | - |

七、备查文件

本次购买相关理财产品说明书、合同及凭证。

特此公告。

成都大宏立机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5月26日